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8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倍华女士、刘少云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郭倍华	是	26,000,000	16.87%	6.36%	否	否	2023/6/14	2026/6/11	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26,000,000		6.36%	-	-	-	-	-	-

（二）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郭倍华	是	15,690,000	10.18%	3.84%	2021/5/10	2023/6/16	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郭倍华	是	11,000,000	7.14%	2.69%	2022/4/22	2023/6/16	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刘少云	是	2,200,000	1.87%	0.54%	2020/6/19	2023/6/1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刘少云	是	4,800,000	4.07%	1.17%	2022/5/19	2023/6/1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刘少云	是	3,700,000	3.14%	0.91%	2023/4/20	2023/6/1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37,390,000		9.15%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变更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更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郭倍华	154,116,379	37.71%	67,025,000	66,335,000	43.04%	16.23%	0	0%	0	0.00%
刘少云	117,853,701	28.84%	66,350,000	55,650,000	47.22%	13.62%	0	0%	0	0.00%
韩丹	3,021,890	0.74%	0	0	0.00%	0.00%	0	0%	0	0.00%
盐城珑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431,408	6.22%	0	0	0.00%	0.00%	0	0%	0	0.00%
合计	300,423,378	73.51%	133,375,000	121,985,000	40.60%	29.85%	0	0%	0	0.00%

注 1：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况，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注 2：以上比例数据与合计数若有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 3：本公告所述总股本均指截至 2023 年 6 月 9 日的总股本。

注 4：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司股东盐城珑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盐城珑欣”）目前处于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述表格中相关数据根据盐城珑欣 2023 年 6 月 9 日收盘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计算。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系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质押股份置换及偿还质押融资。

(二)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其质押股份整体风险可控，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负担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三)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 (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二) 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7日